

GFDZJBM03: 文件审查记录表

文件审查记录表

工程名称: 西昌市西溪乡兴国寺水库 20MWp 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: 2016-11

文件名称	施工道路恢复专项方案.	
送审单位	四川锦龙电力建设有限公司.	
序号	监理项目部审查意见	施工项目部反馈意见
1.	该方案合理可行, 拟同意承包单位按此方案组织实施.	已按方案施工.
总监理工程师:  卢浩彦	项目经理:  李绍兴	
日期: 2016 年 11 月 29 日	日期: 2016 年 12 月 1 日	
监理复查意见	同意按此方案组织实施.	
	总监理工程师: 卢浩彦	
	日期: 2016 年 12 月 2 日	

注 1. 施工项目部按监理的审查意见逐条回复, 采纳监理意见应说明具体修改部位, 不采纳时应说明原因。

2. 本表一式两份, 监理、施工项目部各存 1 份。